

交通安全專刊

中華民國 93 年 3 月 26 日 創刊 學務處生教組製 宮維均 詹雅筑 老師編輯



行人穿越馬路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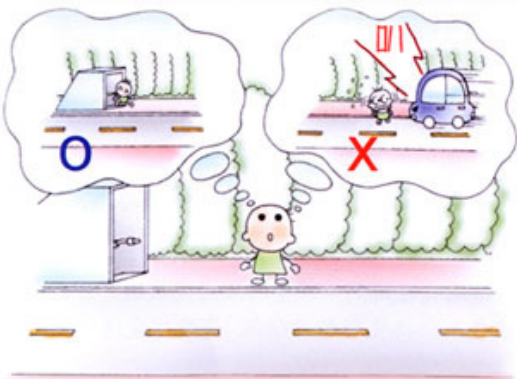
路不急著走，平平安安走久久

昨天下午因為與客戶約在公司附近，便提早出了門，在充裕的時間內，抵達了和客戶約定的地點。站在約定的地方等候時，注意到路旁有一位男子一邊小跑步，一邊焦急的注意手錶。突然他加快腳步跑到馬路邊，打算直接穿過快車道過馬路。

只見他左右看了一下，小跑步衝向馬路中間，一邊閃躲路上的來車，還一邊看著手錶。就在他跨越了安全島之後，對向的一輛車沒看到他就撞了上去。只見他整個人被車子撞倒，就這麼的躺在馬路上了。

目睹了這樣的車禍現場，真的震驚到說不出話。只是貪一時的方便，像這樣任意闖越馬路，短短的一剎那，就造成了危害道自身安全的交通事故。

車道是供車輛行駛專用的，當行人違規跨越分隔島、穿越馬路，只要汽、機車駕駛一不留意，車禍就會發生。為了自身的安全，千萬不可以隨便穿越馬路；不但侵犯了車輛通行的權利，也危害了自己的生命。



基本觀念

馬路如虎口，行人穿越道是為了保障行人穿越馬路時的安全而設置的。為了保障行人行走時的安全，除了車輛的注意與禮讓，行人自身也需要確實遵守交通規則。



安全守則

1. 行人穿越道、人行陸橋、地下道皆是供行人穿越馬路的專用道。
2. 依交通號誌之指示或警察指揮來穿越馬路，不任意穿越車道、闖紅燈、跨越護欄、安全島來穿越馬路，並不得在道路上奔跑嬉戲、阻礙交通。
3. 行經設有行人專用號誌的行人穿越道，應依號誌之指示迅速穿越。在未設有行人穿越道的地方要穿越道路時，應待無來車時小心迅速通行。
4. 駕駛汽、機車經路口，應減速並遵照號誌指示行駛。如遇行人穿越道路，宜視實際情況禮讓行人通行。



資料來源：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站